

喂！姑娘是我的。



忆锦
YI JIN

喂， 放开那姑娘

卖萌才是硬道理！
平凡女孩该配给优秀男！



晋江萌主
忆锦
2012年度霸屏

她淡定路过而已，怎么就被拖上了他的贼船

女主有三好：清音，体胖，易推倒！

男主有三宝：腹黑，美型，你敢跑？

子曾经曰过：不欺负姑娘的小强怎么能算好小强！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喂,放开那姑娘/忆锦著.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2. 9
ISBN 978-7-5399-5534-6

I. ①喂… II. ①忆…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11876号

书 名 喂,放开那姑娘

作 者 忆锦

出版 统 筹 黄小初 邹立勋

选题 策 划 花火工作室(北京)

责任 编 辑 胡 泊

文字 编 辑 陌 墨

责任 监 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集 团 地 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集 团 网 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毫米 1/32

字 数 276千字

印 张 9

版 次 2012年10月第1版, 2012年10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5534-6

定 价 19.80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混蛋， 放开那姑娘

目录

CONTENTS

001 第一章
【叶初什么都好，就是有点超重】

013 第二章
【卫北什么都坏，就是长得还行】

029 第三章
【没人可以欺负你，除了我之外】

049 第四章
【叶超重，做我女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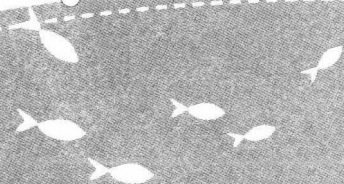
061 第五章
【喂喂！这可是初吻啊】

077 第六章
【拈花惹草是要付出代价的】

093 第七章
【如果道歉管用，还要警察做什么】

107 第八章
【我是你的北极星】

127 第九章
【我爱你，距离不是问题】



143 | 第十章
【情敌什么的，最讨厌了】

157 | 第十一章
【亲爱的，我想你了】

171 | 第十二章
【雨过天晴，彩虹依旧】

191 | 第十三章
【平凡的生活需要些调剂】

207 | 第十四章
【我很爱你，就算与全世界为敌】

223 | 第十五章
【有谁真的懂细水长流】

241 | 第十六章
【都比不上与你十指紧扣】

265 | 第十七章
【任斗转星移，此情不渝】





第一章

【叶初什么都好，就是有点超重】

叶初出生那天，正好是立春。俗话说一年之计在于春，春天是万物的伊始，所以她妈就给她取了这个名字。

叶初刚出生那会儿，很安静，静到什么程度呢？用她妈刘美丽的话说就是：“一个不留神，人就出来了，都不带吱一声的。”

他们那儿有种说法，孩子出生的时候哭得越响亮，就越容易养活。也不知是真的还是凑巧，总之叶初小时候确实难养活，一出生就生病，天天由她奶奶抱着往医院跑。

到了最后呀，连医院挂点滴那护士都认识她了，要是几天不见还非说上一句：“哎哟，小叶子这都几天没来了呀？怪想她的。”

你瞧瞧，这该是医院护士说的话吗？

不过叶初家里都是些不好计较的老好人，从来不介意护士怎么说，反正开不开心日子都照样要过，还不如过得没心没肺些。

叶初就这样以医院为家，一直到了三周岁，终于有一次，她因为青霉素挂太多，过敏了。

那时候家里条件不好，不挂青霉素是可以改挂其他药的，但费用就高得多了。家里人就担心了，怕这娃儿要是这样病下去，家里就要出现经济危机了。

说来也怪，就在她妈生出这个念头的第二天起，叶初就再没去医院。

第三天、第四天……直到过了一个月，叶初还是没生病，到后来奶奶都急了，这孩子不会是病得不会吱声了吧？

一家人哭丧着脸，连夜抱着叶初去医院，非说孩子病了，让医院给全身大大小小地检查了个遍，最后医生得出结论：“你们一家



老小耍医院玩是不是？孩子好得很，就是补太多，有点超重。”

从此以后，叶初就有了个外号，叫叶超重。

叶超重有个坏毛病，打小就不认人。三岁的时候，还管隔壁邻居阿姨叫妈妈，管每天送报纸的邮递员大叔叫爸爸，搞得她妈很是郁闷，怎么自己生的女儿连爸妈都会认错呀？

不过，叶超重这毛病也不见得全是坏处。至少隔壁那被她叫妈妈的王阿姨就很喜欢她。

那王阿姨一直想生个女儿，三十岁才怀了孕，生出来的却是个儿子，气得她差点拿把剪子把儿子给剪成女儿。

可没想到，隔壁这白白胖胖的小姑娘见面就喊自己妈妈，可把王阿姨给乐坏了，暗自琢磨着一定要把这小姑娘娶给自己儿子当媳妇。

所以，叶初在七岁之前，是有个青梅竹马的小男朋友的，就是隔壁王阿姨家的儿子——沈南成。

那沈南成虽是这个镇子上出了名的小霸王，却很听他妈的话，被自家老妈潜移默化了一下，他还真把叶初当成了自己的未来媳妇。

七岁之前，他们家周围所有嘲笑过叶初超重的小孩，都被沈南成打过。

这也直接导致了叶初从小就没什么朋友。因为周围的小孩全都怕她，生怕哪句话说错了，就被沈南成追着屁股打。

没什么朋友的叶初，只好和沈南成玩。玩什么呢？自然是所有孩子小时候都会玩的过家家。

叶初扮妈妈，沈南成扮爸爸，沈南成家那条小黄狗扮儿子。

倘若未来什么时候，叶初真生了个儿子，知道自己上头还有个哥哥是条狗，估计得拿块豆腐撞死。

别看沈南成这小子在外头打架厉害，到了家里，乖得跟只兔子似的，他爸揍他一顿，都不吱声儿。

沈南成一听叶初让他扮爸爸，小男娃儿的脸就红了，越发认定叶初就是自己未来的老婆。

小男孩嘛，什么事都爱当真。

叶初记不住沈南成的名字，通常她见了沈南成就叫阿宝。

阿宝是叶初他们那地方电视台里当时颇有名气的私房菜栏目主持人，长得圆圆胖胖，烧菜特别拿手。这也是叶初记得最清楚的名字，所以当她叫不出别人的名字的时候，就叫人阿宝。

但是沈南成不知道，还以为这是叶初叫自己的昵称，所以每次叶初叫他阿宝的时候，他都答应得特欢。

其实他不知道，叶初管他们家那条狗，也叫阿宝。

这也是叶初那时候比较想不通的，为啥她每次叫隔壁那条狗，蹦出来的总是个人？当然，这些都是题外话了。

看着自家儿子有个小女朋友，沈南成他妈很是高兴，只可惜他妈的如意算盘并没有打太久。

沈南成七岁那年，家里忽然收到了一封从美国寄来的信，厚厚的一沓纸，有中文也有英文。

信是沈南成家那个年少参军，本以为早已战死沙场的舅公寄来的。

他舅公当年逃离大陆之后，辗转去了美国，在那里闯出了自己的一番事业，如今老人家年事已高，却膝下无子。通过一些途径，他终于得知自己还有血亲在国内生活。所以他舅公希望他们一家能搬去美国和自己一起住，他保证会给孩子提供最好的教育条件。

要知道，那时候国内特别流行“外国的月亮更圆”这种说法，人人都想出去见识见识，更别说是有机会全家移民了。

经过了深思熟虑，在移民和儿媳妇之间，沈南成她妈选择了前者。

不出三个月，远在美国的舅公就通过关系，替他们全家办好了移民的手续。三个月后，沈南成跟着他妈，踏上了飞往美帝国主义的飞机。



临行前，沈南成哭鼻子了，非缠着他妈把叶初也带上。

他妈为难了，这美帝国又不是菜市场，能是说去就能去的吗？别说是带个人了，就连他们家养了这么多年的那条狗，都不能带上飞机。

他妈想了半天，说：“这样吧，你把小黄留在国内陪小叶子，等咱们在国外稳定了，就把小黄和小叶子都接过去住。”

他妈说的自然是敷衍话，但沈南成当了真，回家给小黄洗了个澡，还在狗脖子上系了个蝴蝶结，走的当天送去了隔壁叶家。

“叶子，我把小黄留在你这里。我妈妈说，明年这个时候，会开飞机过来接你跟小黄的。”

叶初看看狗，又看看沈南成：“飞机那么大，真的能飞上天吗？”

“当然啦！到时候你跟小黄坐上飞机，呼啦一下，就能到美国了。”

“去美国干什么？”

沈南成红了脸：“去美国……就……就跟我一起住啊……”

“我自己家也可以住。”

“那个……那个不一样嘛……”

“哪里不一样？”

“就是……”沈南成支支吾吾，觉得说不出口，想了半天，说道，“我妈说，美国的冰激凌上面有草莓。”

草莓？一说到吃的，叶初的眼睛就亮了。她点点头，认真地说：“那你别忘了来接我。”

“好，我保证！”沈南成笑眯了眼，心里跟吃了蜜糖似的。

后来，接他们的车子到了，沈南成他妈就拉着他上了车。

“再见，别忘了我们的约定！”车座后头，沈南成拼命地挥手。

叶初也领着小黄，在院子门口跟沈南成挥手：“再见……阿宝！”

那一刹那，小男孩的眼泪都快流出来了，看了眼蹲在叶初身边

的小黄狗，在心里默默地念道：“儿子，你妈就留给你照顾了。”

那一年，叶初六岁零八个月，依旧记不住人的名字，依旧见了谁都叫阿宝。

沈南成走后没多久，叶初家隔壁就搬来了一户新邻居。男主人卫东海在乡镇机关做事，听说是副镇长手下的一个小助理，女主人姓秦，是镇上高中的语文老师，家里也算得上是书香门第了。

卫家有个儿子，叫卫北，跟叶初一般年纪，模样出奇的好。刘美丽一眼见着就喜欢得不得了，还偷偷跟叶初她爸说：“哎哟，这孩子长得那么好看，以后要是能当我女婿多好啊！”

话音刚落，那小子就一脚踢翻了地上喂鸡的瓦罐，把隔壁韩老太的鸡吓得满院子乱飞。

刘美丽看了老公一眼，默默地回过头，拍了下正一个人蹲在地上跟阿宝对视的叶初，说道：“叶子，吃饭了吃饭了！”

叶初一听有饭吃，急忙抱着阿宝跟老妈进去，阿宝回过头朝满屋子乱飞的鸡大叫，被院子里的野小子狠狠瞪了一眼。

叶初从小喜欢吃，以至于体重一直没降下来，每次她妈嫌她吃得多，她爸总会在一边唱反调：“小孩胖就胖了，等长大了自然会瘦下来。”

事实证明他爹的理论是非常错误的，严重助长了叶初的体重蹭蹭上涨，以至于到了她快七岁的时候，刘美丽悲催地发现，女儿竟然买不到一件漂亮合身的公主裙了！

这对一个从小就幻想着把女儿打扮成白雪公主的母亲来说，是个严重的打击。

于是，身为镇上“美丽裁缝店”的首席执行官，刘美丽决定照着儿童画报上的样子，给女儿做一条公主裙。

刘美丽的手艺不错，买了布，量了纱，折腾了一个礼拜，愣是给她做出了一条公主裙。为了彰显自己的高超技艺，她还特意在白色的裙子上绣了一朵粉红色的花，远远望去，特别扎眼。

叶初头一次有公主裙穿，觉得新奇，当天就穿着新裙子，领着



阿宝去镇上给他爸打酒。她顿时成了“美丽裁缝店”的活广告，路过的街坊四邻无不赞一句：“叶家的胖囡穿新裙子啦！”

叶初就老实交代：“妈妈给我做的。”

“刘裁缝真厉害啊！”

街坊夸她妈，让叶初觉得比夸她感觉要好，正乐呵着，头一回，发现阿宝不见了。

阿宝不见了，这可急坏了叶初，酒也不打了，抱着空可乐瓶就去找阿宝，从街头找到街尾，终于在街边大树下的泥塘里找到了浑身是泥的阿宝。

当时阿宝正缩在泥潭里嘤嘤地叫，周围围了一圈附近的坏小孩，领头的是隔壁新来的那个男孩卫北，才来几天工夫，竟然已经是附近野孩子们的带头老大了。

卫北正在往泥潭里丢泥巴，阿宝被他逼得不敢过去，苦苦叫着。

周围的坏孩子们都笑了，学着卫北的样子，朝阿宝丢泥巴。眼看阿宝叫得那么可怜，就在这个时候，忽然一个塑料瓶丢了过来，正好砸在卫北的肩上。

“谁？”卫北转过身，就看见隔壁叶家的胖妞正穿着白色的公主裙，怒气冲冲地看着他呢。

他觉得很没面子，就大喊：“叶超重，你干什么？”那时候，他已经从周围的野孩子口中听说了叶初的外号，也知道这胖姑娘是前任小霸王的压寨夫人，他不由得打心眼儿里鄙视前任小霸王的审美水平。

叶初不记得这个男孩叫什么名字了，只记得姓卫，究竟是卫东、卫南、卫西还是卫北呢？实在是想不起来了。

于是她张口叫了个“卫”字：“不许欺负阿宝！”

卫北恼极了，自己可是有名有姓的，这超重妹竟然管他叫“喂”，这不是摆明了不把他这个新任小霸王放在眼里吗？于是他一生气，把手里的泥巴丢在了叶初身上。

就这样，叶初那条她妈新做的连衣裙哗的一下开出了一朵泥巴花，周围的坏孩子们全都哈哈大笑起来。

叶初有些生气，想同卫北说理，结果张口还是想不起对方到底叫什么，只好又喊了一声“卫”：“你再欺负阿宝，我就告诉我妈。”

这下彻底惹恼了卫北：“叶超重，你给我小心点儿！”他放下话，把手里剩下的一块泥巴朝叶初丢了过去，然后转身拔腿就跑。

旁边的几个小狗腿全都学着老大的样子把手里的泥巴往叶初身上扔了就跑，边跑边喊：“叶超重是个大胖子，叶超重是头大肥猪！”

叶初站在原地没去理他们，等那些坏孩子跑远了，就过去把阿宝从泥巴塘里抱出来，阿宝缩在叶初怀里，嘤嘤地叫。

当天晚上，刘美丽就发现自己给女儿新做的连衣裙成了大花裙，裙子上那朵她引以为豪的牡丹花成了一团黑，顿时气得哆嗦。

一问之下，发现是新来那家的坏小子干的，于是她拉起女儿，气冲冲地去卫家，准备大吵一场。

人过去的时候，卫家正在吃饭。卫妈一见是邻居来了，正想套近乎呢，再一看这邻居手里还牵着一个脏兮兮的小姑娘，小姑娘手里还抱着只小脏狗，就知道儿子又闯祸了。

于是卫妈跟老公使了眼神，卫东海操起手边的衣架，脱下儿子的裤子就往他屁股上打。

啪的一衣架打下去，刘美丽愣住了。

她只是来说理的，可不是来教唆人家家暴的，这孩子再坏也不能这么打啊，万一打坏了怎么办？

于是，她这个来找人吵架的反倒成了劝架的：“别打了，别打了！”

“叶子他妈，你别劝，这孩子不打不成材！”卫东海说着，举起衣架又要打下去。

这下卫北他妈急了，我这是让你给儿子个教训，你咋还打上瘾



了？于是赶紧过去想拉开他，没想到刘美丽比她勇猛，过去一把夺下卫东海手里的衣架，一把拉过卫北，朝身后的女儿喊：“叶子，快把小北带我们家去，快！”

叶初听她妈这么说，没多想，拉起卫北就跑。

两人跑出了屋子，跑进了院子，直到跑到她们家门口，叶初回头一看，卫北的裤子还没穿上呢，光溜溜地露着个小鸡鸡。

见叶初直愣愣地看着他，卫北脸一红，赶紧把裤子穿上，朝她骂：“看什么看？叶超重！”

叶初没理他，脱了鞋抱着阿宝进屋，站在门里对他说：“我妈说，脱了鞋才能进门。”

“谁要进去啊！”卫北嘴硬。

叶初一双大眼睛看着他，没说话。

卫家门口，卫东海还在拼命维护着他严父的伟岸形象，朝着儿子大骂：“臭小子，你有本事逃了就别回来！”

卫北回头朝他爹做了个鬼脸，把鞋一甩，钻进了叶初家里。

卫北把鞋一甩钻进了叶家，顺道还撞翻了叶家放在门口的一个花瓶，正巧叶建国看见，不由得皱了皱眉头：怎么这野孩子到他们家来了啊？

正想说，被进来的刘美丽一把拦下了：“这孩子他爹正打他呢，我拉他来咱家避避。”

叶建国不乐意了：“老子打儿子天经地义，你瞎掺和个什么劲儿啊？”

“我这不是怕打坏了孩子嘛……”

刘美丽刚说着，门外就响起了卫东海的敲门声：“臭小子，你给我出来！我打死你！”

“快快快，带小北进房里去！”刘美丽朝女儿使了个眼色，又朝老公瞪了眼，“一会儿你可不许煽风点火啊！”

叶建国撇了撇嘴，没说话。

说实话，叶初不想把卫家这个坏小子往自己房里带，可既然是

老妈下的命令，她只好照做，却没想到那坏小子一进自己的房间，就很客气地往床上一坐，把叶初那个粉猪娃娃结结实实地压在了屁股下面。

“看什么看？是你妈让我进来的！”卫北那小子虽然“寄人篱下”，气焰却一点儿都不减，他爸在外头骂得那么厉害，他跟没听见似的。

叶初不说话，直勾勾地盯着卫北屁股下面的娃娃。

卫北一看这胖丫头进了房啥话不说，光盯着自己屁股瞧，立刻就想起刚才自己光着屁股的样子被她瞧去了，顿时脸一红，恼羞成怒地要发火。

话还没说出口呢，叶初忽然伸出胖乎乎的手指头，指着他屁股下面被压得变了形的娃娃说：“不许坐在阿宝身上。”你瞧瞧，她连娃娃都叫阿宝。

卫北一怔，这才发现自己屁股下面垫着个什么东西，扯出来一瞧，嘿！一头猪！圆圆滚滚的，怎么看怎么像叶家这胖丫头。

“我说，这什么玩意儿啊？胖得跟你似的。”他一面说，一面很不客气地晃那娃娃。

却没想到刚才一声不吭的叶初突然冲过来，一把抓住了猪耳朵：“还给我。”

卫北本没打算拿这头猪怎么样的，可见叶初来抢，顿时就来了劲头：“你说给你就给你，我不是很没面子？不给！”他说着，抓着猪尾巴往后扯。

两人谁都不肯松手，一来二去，只听哧的一声，卫北手上就剩下一条猪尾巴了。

卫北没想到这头猪质量这么差，愣了一下，寻思着以他过去欺负女孩子的经验，估计数到三这丫头就该大哭了。

一、二……三还没数到，只听叶初忽然喊了声：“阿宝，咬他！”

“汪！”蹲在地上的小黄狗得令，立马跟打了鸡血似的狂叫一声，扑向卫北。



卫北没想到这胖丫头会放狗咬自己，忙往床上爬，阿宝在后面一口咬住他的裤子，拼命往后拉，坏小子那大半个屁股又见了光。

想到后面有个姑娘看着呢，卫北顿时恼了，一边拼命拽着裤子，一边爬上床，另一只手去抓阿宝。

倘若远在美帝国的沈南成知道，自己的狗儿子这么卖力地维护着它娘，估计能感动得泪流满面。

这边，阿宝正轰轰烈烈地进行着它的复仇计划。

那边，刘美丽好说歹说，终于把卫东海劝得差不多了，眼看那卫东海的脾气总算消下来，能带孩子回家好好教育的时候，只听叶初房里声音大作，霎时间人声、狗叫混成一团。

双方家长大惊失色，赶紧冲进去。

门一开，就看见卫北站在叶初的床上，露着半个屁股，手里举着条狗，就要往外扔。床下面站着个楚楚可怜的小丫头，脏兮兮的脸上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那无辜的表情，显得格外惹人怜惜。

看到自己的儿子这副模样，卫东海的脸顿时就绿了，大吼一声：“卫北，你个臭小子！你给我下来！”说着，冲过去老鹰抓小鸡似的拎起儿子，往他屁股上重重甩了一掌，骂道，“让你捣乱！以前欺负人，现在连狗都要欺负！有点出息好不好！”

“我没欺负她，是那个超重妹放狗咬我！”卫北争辩。

“你小子还强词夺理！你去方圆百里问问，哪条狗敢咬你啊？老子今天不打得你长记性，就跟你姓！”卫东海大骂。

这父子俩是谁也不让谁，一个打，一个闹，把叶初一家看得傻了眼。刘美丽头一次发现孩子原来还有这种教法，只不过这也太暴力了一点吧？

眼看着卫家老子总是提着儿子的领子风风火火地去了，刘美丽叹了口气摇摇头：“这孩子，以后一定是个祸害……”

叶建国耸了耸肩：“管他祸害谁呢，别祸害到我们家闺女就行了。”

叶初听不懂爸妈在讲什么，抱着没尾巴的猪娃娃眨巴了一下眼睛。

阿宝在旁边汪汪叫了两声。

卫东海果然下了狠手，院子里喂鸡的瓦罐整整一个礼拜都没翻，隔壁韩老太笑得跟朵花似的，逢人就说：“哎哟，这孩子不听话确实该打，打了就是长记性！你看我那鸡……”

她话还没说完，只听院子里的鸡咯咯地叫，赶紧跑出去看，只见喂鸡的包谷撒了一地，满院子都是受惊乱飞的鸡，至于那肇事者，早就跑得没了影儿。

老太太气得拄着拐杖直跺脚：“作孽啊！作孽啊！”

再说那卫北自从被他爹狠狠打了一顿之后，非但没知错悔改，反倒是打心眼儿里恨上了叶初。

要不是那超重妹放狗咬他，他能丢她那狗吗？要不是那条小脏狗，他能被他爹打吗？说来说去都是超重妹和她那条狗害的！

此仇不报非君子，卫北小朋友幼小的心灵里从此种上了仇恨的种子。

很多很多年以后，如果你非要问，卫家坏小子究竟是怎么稀罕上叶家胖姑娘的，可能就是因为叶初当年选择了放狗咬他吧。



